2022年中共海口市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部门预算

目录

1. 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 （部门）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2022年部门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部门收支总表
12. 部门收入总表
13. 部门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2022年（部门）概况
18. 主要职能

（一）指导机关各级党组织搞好组织建设；

（二）做好党员发展、党员教育和党员监督工作；

（三）审批区直机关工委所辖各党支部的设置或撤销及其班子成员任免；

（四）负责做好党务干部的培训工作；

（五）办理党员组织关系及党费收缴工作；

（六）搞好年度的党员统计工作。

1.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此部分内容）

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行政编制4名，其中，书记1名，副书记1名。非领导职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有关规定核定。本部门没有二级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部门2022年部门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部门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部门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部门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26.18万元。其中，收入总计126.18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125.18万元、上年结转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126.18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4.12万元、外交支出0万元，国防支出结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1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9.9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99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25.1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1.37万元，主要是今年人员调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04.12万元，占82.5%；外交（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16万元，占4.88%；社会保险基金（类）支出0万元，占0%；卫生健康（类）支出9.92万元，占7.86%； 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类）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类）支出0万元，占0%；交通运输（类）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万元，占0%；金融（类）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万元，占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类）支出5.99万元，占4.75%；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万元，占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万元，占0%；预备费0万元，占0%；其他（类）支出0万元，占0%；转移性（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还本（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发行费用（类）支出0万元，占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万元，占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 2022年预算数77.4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5.01万元，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经费工作经费减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26.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9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退休党支部工作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6.1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67万元，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减少。

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项）。2022年预算数为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拨款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数3.2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92万元，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2年预算数5.6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06万元，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减少。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5.9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63万元，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减少。

三、关于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部门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98.4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8.7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费、其他工资和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邮电费、其他交通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9.7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救济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四、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部门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5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根据区委、区政府等安排的2022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3.5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1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根据区委、区政府等安排的2022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组0次，出国（境）0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1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关于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部门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关于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部门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0万元,主要是无预算编制。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运输（项）2022年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无预算编制。

2.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离堆贮存（项）2022年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无预算编制。

六、关于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部门2022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2022年收支总预算126.18万元。

七、关于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部门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2022年收入预算126.18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经费拨款收入126.18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37万元，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工作经费及其他共产党事务工作经费减少。

八、关于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部门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2022年支出预算126.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8.48万元，占78.05%；项目支出27.7万元，占21.95%。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37万元，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工作经费及其他共产党事务工作经费减少。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需说明，其他单位不需要说明）

2022年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0.16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部门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部门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秀英区委直属机关工委部门1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5万元、政府性基金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